

《是谁给你的权力在人行道上装地锁》续

这家饭店门前的地锁已被拆除

本报讯 7月19日，睢阳区读者胡先生因为看到有商家在门前人行道上安装地锁而向《晚报帮办》求助。他说，宇航路与学院路交叉口向北不远处，道路西侧的一家饭店在门前的人行道上安装了多个地锁，这不但影响车辆过往，也造成行人难以通行。

胡先生说，该处人行道旁有一家饭店，可能是饭店为了不让人在门前停车，而在门前的人行道上安装了多个地锁。行人不注意的话，十分容易被地锁绊倒。

接到胡先生的求助后，记者在傍晚时分来到了宇航路与学院路交叉口向北不远处，看到在路西侧书香苑小区大门北侧不远，一家饭店门前的人行道上被安装了四个地锁。这四个地锁均呈三角形，支在了人行道的路面上。过往的行人和各种车辆，在经过地锁的时候，只好绕行。

7月29日，记者向12319城建服务热线反映了该处饭店门前人行道上安装地锁的情况。其工作人员表示，将会通知相关责任单位前去进行处理。



地锁已被拆除

经被拆除，因为刚下过一场大雨，人行道路面上安装地锁的痕迹已经看不清楚，但在人行道路面上能够看到几颗细小的螺丝钉。

虽然拆除了人行道上的地锁，但该饭店又在原来安装地锁的路面处放上了两个禁止停车的锥桶。相比原来的地锁，锥桶所占用的面积以及对行人的影响都大大减小了。

记者了解到，2017年8月31日商丘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通过，2017年9月29日河南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批准的《商丘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已经于今年的1月1日开始实施。该条例中的第十八条明确规定，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应当利用城市道路、公共场地设置非机动车免费停放点，占用城市道路的应当征得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同意。其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城市道路、公共场地设置非机动车停放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在城市道路和公共场地设置地桩、地锁等障碍物或者禁停、禁行标识标牌。

该条例中也明确了违反第十八条第二款规定的，由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予以清除，并处以一百元以上五百元以下罚款。

文/图 京九晚报全媒体首席记者 鲁超 实习生 刘忆炎

污水堵门 居民出入小区很不便

热线显示

家住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的孙先生向《京九晚报》热线反映，位于建业十八城小区北侧的惠馨社区，下水道排不出去水，污水往外冒，给社区居民出入带来很大的影响。



本报讯 7月30日下午，家住惠馨社区的孙先生向《京九晚报》热线反映，惠馨社区两个大门口都有污水不断向外冒。西门由于地势较低，污水积存较深，居民无法通行，已将大门关闭许久。南门处的污水也很多，只有中间能骑车通过，步行的居民只能从旁边的高台阶处才可通行。

“小区门前的下水道冒污水已有很长一段时间了，也没有人来处理，小区门口整天臭烘烘的，居民每天还要在这里进进出出，对我们影响很大。”孙先生说。

7月31日下午，记者来到惠馨社区查看情况。在小区南门处，看到门口有大片污水，居民出入非常不便（如图）。“小区内这么多户人家，每天要用那么多水，下水道排不出去，都积在这里了。”一位站在门口的居民向记者反映说，“平常晴天水都下不去，更别提下雨天了。”

随后，该小区居民孙先生和崔女士带领记者来到西门处。记者看到，此处大门关闭，门口原来的保安厅也因污水存积而停用。

崔女士告诉记者，前些天下雨的时候，由于这里地势相对低一些，雨水也积在这里，水深足以淹没半个车轮。

住在西门附近的段先生说：“我们住在西门附近的居民天天都不敢开门开窗，一开就是臭气。一楼的天窗关着屋里也能闻见臭味，有时候马桶都往外冒泡。每天做好饭，闻不见饭香味都是臭味了。”

小区的保安队长边先生告诉记者，已有累计400多人找物业反映污水问题，也曾向居委会、办事处等部门反映了情况，但问题一直没有得到解决。

8月1日下午，记者向12319城建服务热线反映了此情况，其工作人员表示，将会通知相关责任单位前去处理。

8月3日上午，12319城建服务热线的工作人员回复记者说，目前已将小区门口的污水抽干，相关责任单位还在继续排查附近的管道等，寻找污水外冒的具体原因。

记者随即联系了孙先生，他说小区门口刚抽过污水之后积水是没，但因为下水管道不通，居民家中每天要不断地向外排放污水，下水道盖板的漏水孔还在向外冒污水。所以，只是采取抽水的办法，无法解决惠馨社区门前积水的问题。

8月5日上午，孙先生又联系记者说：“昨日刚下过大雨，雨水又积在了门口排不出去。现在门口又积水成片，回到了先前的样子，居民出行依旧受到很大的困扰。”

关于惠馨社区门口冒污水的问题，8月7日上午记者再次接到了12319城建服务热线的回复。该热线的工作人员说，我市正在推行“截污纳管”工程，目前正联合多家单位出此工程的方案。等该工程完工之后，惠馨社区门前污水的问题就会得到彻底解决。现在门口出现的污水，将会派人前去抽取。

对于惠馨社区附近“截污纳管”工程的进展以及后续情况，12319城建服务热线的工作人员表示将持续进行回复。

文/图 京九晚报全媒体首席记者 鲁超 实习生 刘忆炎

05 热线 | 京九晚报 | 2018年7月30日 | 编辑 朱传球

是谁给你的权力在人行道上装地锁

本报讯 睢阳区读者胡先生向《晚报帮办》求助，称在宇航路与学院路交叉口向北不远处，道路西侧的一家饭店在门前的人行道上安装了多个地锁，这不但影响车辆过往，也造成行人难以通行。记者接到求助后，于7月29日前往现场调查，发现该饭店门前确实安装了四个呈三角形的地锁，支在人行道上。记者向12319城建服务热线反映了该情况，工作人员表示将通知相关责任单位处理。

记者调查：7月29日，记者向12319城建服务热线反映了该处饭店门前人行道上安装地锁的情况。其工作人员表示，将会通知相关责任单位前去进行处理。

本报截图

再报告：7月30日，12319城建服务热线的工作人员回复记者说，该热线的信息采集员来到宇航路与学院路交叉口向北的学院路路段后，经过仔细观察，并未在人行道上找到安装的地锁。

7月31日上午，记者再次来到宇航路与学院路交叉口向北不远处，看到道路西侧门前人行道上曾经安装地锁的地方，已经没有了地锁的踪迹。而且，拆除了地锁之后，该路段的人行道上停放了多辆汽车。

记者看到该饭店门前人行道上之前的四个地锁已

上海城市花园小区 物业如此更换电表 居民有意见

本报讯 “我们还不知道怎么回事，就接到了物业的电话，说我们的电表换了，到物业办公室去交钱。”近日，记者接到多名上海城市花园小区居民的电话，反映物业未经他们允许就把家里的电表给换了。

8月6日上午10点多，记者来到了位于神火大道南段的上海城市花园小区。因为小区停电，天气太热，不少居民带着孩子正在小区树荫下乘凉。记者询问该小区是不是最近统一更换了电表，物业有没有提前通知大家？多名业主证实了该小区物业为他们更换了电表，有人看到了单元玻璃门上贴的通知，有的说不知道怎么回事就更换了电表。“他们贴上通知两三天后就把电表换了，我根本没注意，物业收钱我才知道换电表了。”一位抱着孩子的居民说。

记者在1号楼1单元看到了物业张贴的《电表更换通知》。通知上称小区内电表存在严重老化和损坏情况，还出现因电表老化打火引起表箱内电表全部烧坏的情况。“因此，物业与业主委员会开会决定，为了小区全体业主的安居生活着想，更换本单元仍没有更换的电表。”通知上还写有“未交清物业费和电费的住户电表将采取强制更换措施，领取电卡时交清该费用和50元电表押金。”具体价格“预购单相电子式预付费电表每块120元（含税）”。落款日期是2018年7月21日。采访时，该单元门前一位在此居住的老人告诉记者，“家里停电了，才知道物业要换电表”。

随后，记者来到该小区裕鸿物业办公室。了解到记者的来意后，该小区物业负责人称小区不存在强制更换电表的事情，更换前已经贴出通知，还打电话通知了业主。

作为小区物业，有没有权利更换业主的电表？市供电公司营业厅工作人员说，用电居民分为直供户和托管户：直供户就是一户一表，直接把电费交给供电公司，不允许物业私自更换电表；托管户就是把电费交给物业，供电部门无权干涉是否更换电表。托管户想要成为直供户，需要业主委员会和办事处向供电部门申请。据了解，上海城市花园小区的居民是把电费直接交给物业的，属于托管户。

就物业是否可以如此更换住户的电表，记者咨询了市住建局物业科工作人员。工作人员称，在小区居民不知情的情况下更换电表是不合适的，他向记者了解了是哪个小区的情况后称，将对此事进行调查。

京九晚报全媒体记者 朱传球 王松

晚报帮办

遇到困难事 您就说句话
晚报派记者 帮办就是啦
帮办热线 15503709668

帮办令

何时能修复

睢阳区读者陈先生：不知道进行什么工程的施工时，在文化路海亚春天小区门前的人行道上挖了一条深沟。工程完工后，却只简单进行了回填，并未对路面进行修复。门前坑洼不平的路面，给小区内的车辆和行人出入带来了不便。